

呼兰区小学学区划分

1. 城区小学学区

建国小学学区：通河路（四副食路、兰河名苑）以北，南北大街以西（其中东府路以北，南北大街以东，北二道街及亿兴路以西区域可选择东方红小学、新民小学、建国小学）。

幸福小学学区：通河路（四副食路）和建设路以南，南二道街以西区域；含广厦花园、兰河新城及萧红大道南省四院2、3、4、5、8、9、10号楼，兰苑国际A、B栋及以西区域。

东方红小学学区：南大街以东，建设路以北，东府路以南，三道街以西区域；迎宾路以北，四道街以西区域（含师专西侧家属楼）；钢厂家属区、电厂家属区、兰河村、东岗村、呼口村、劳动村、光荣村、三家子村有意愿到该校就读学生（其中东府路以北，南北大街以东，北二道街及亿兴路以西区域可选择东方红小学、新民小学、建国小学）。

萧红小学学区：南二道街以东，建设路以南；三道街以东，迎宾路以南（不含师专西侧家属楼），新光路以南。

新民小学学区：北二道街东、新胜路北，亿兴路以东，东府路以北区域。四道街以东，迎宾路及新光路以北区域（其中东府路以北，南北大街以东，北二道街及亿兴路以西区域可选择东方红小学、新民小学、建国小学）。

2. 城区建国小学、东方红小学、幸福小学、萧红小学、

新民小学招生严格按照学区划分执行。按户口或房照并通过“哈尔滨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系统”招入到所在学区学校就读。适龄儿童入学报名时，应在“哈尔滨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系统”上传适龄儿童及其监护人的户口簿、住宅产权证等证件原件，监护人应为父亲或母亲。优先录取学区内持双证学生（户口、产权证两个一致），次序录取持单证学生（户口或房屋产权证）。如果持单证学生超出该校招生计划，根据“双证”录取后剩余学位数进行电脑随机派位。

3. 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和不具备城区学校学区户口、房照的适龄儿童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到指定学校入学。有空余学位时，由教育局基教科根据城区小学招生计划，采取随机派位的方式进行统筹安排；具备城区学校学区户口、房照的有意愿的适龄儿童也可申请参加随机派位。如学校招生数额已满，则不进行随机派位。届时，邀请人大、政协、纪检、检察院、公安局、建设局、公证处、校长、家长代表以及新闻媒体等共同参与和监督。规定招生时间之后报名的学生，由教育局统筹安排，抽签确定班级。

4. 农村小学按照乡镇中心校所属小学范围招生。